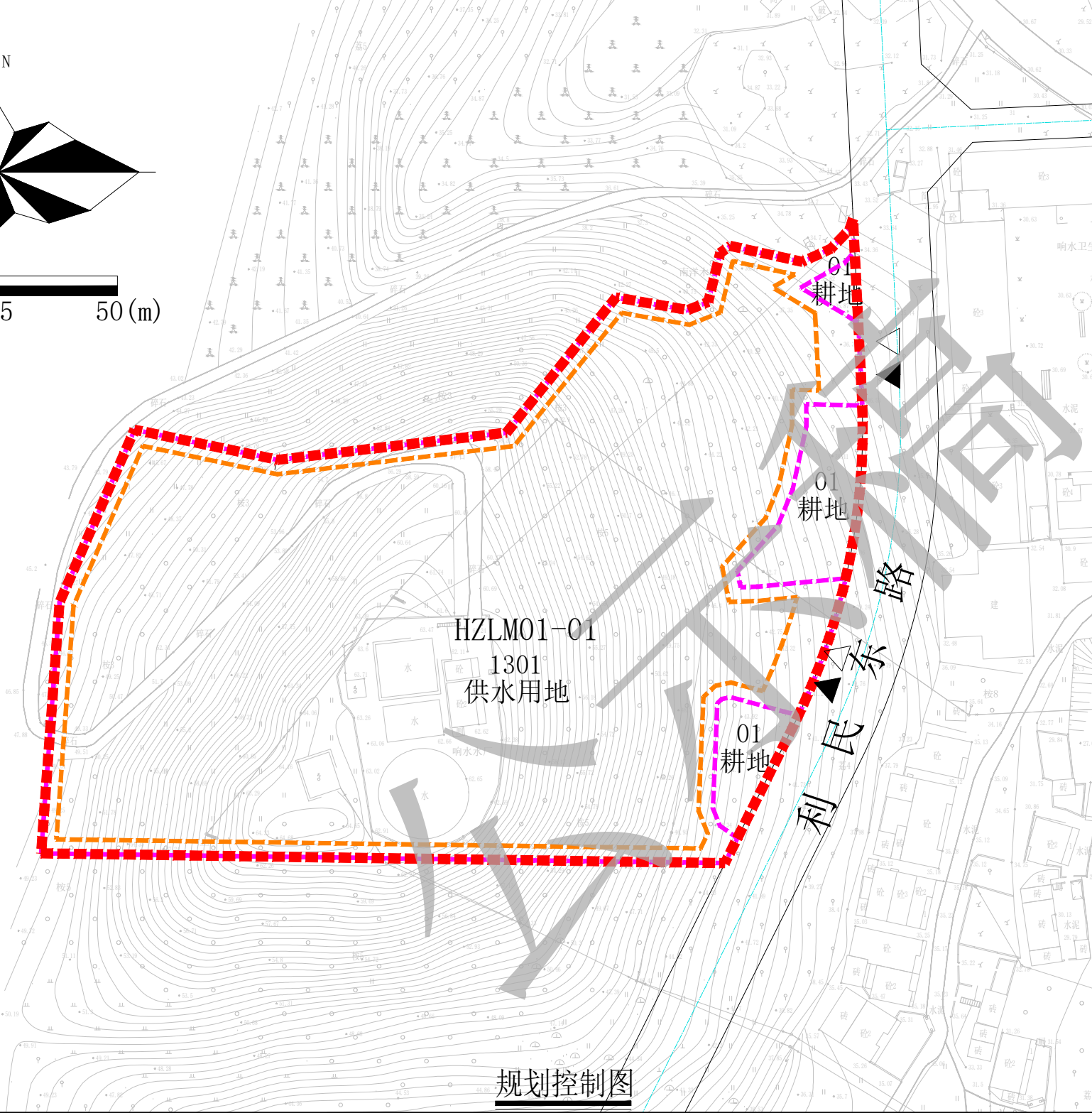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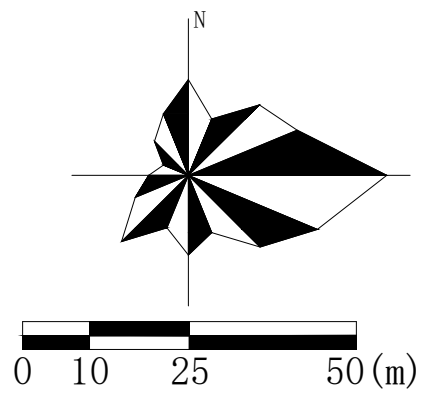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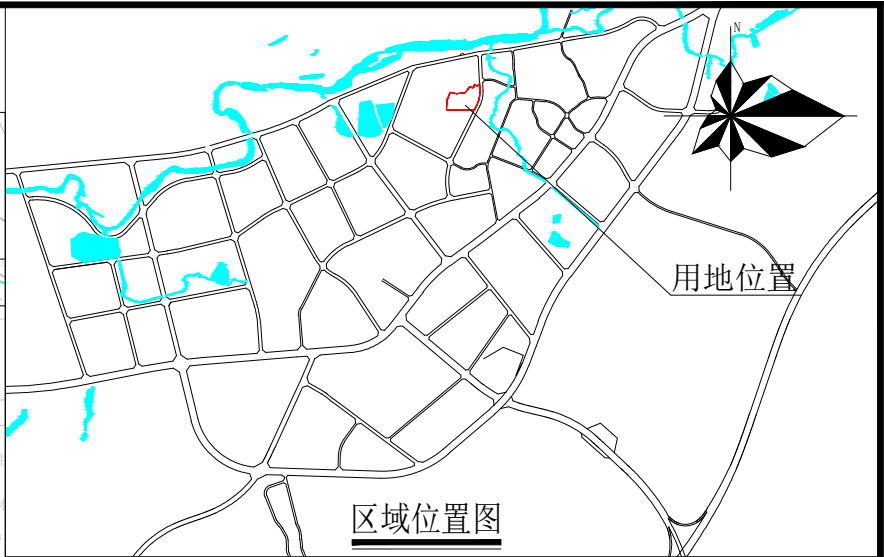


博罗县湖镇镇利民水厂厂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规划控制图



区域位置图

图例

- | | | | |
|--|----------|--|-------|
| | 机动车出入口 | | 道路中心线 |
| | 人流出入口 | | 道路红线 |
| | 多层建筑红线 | | 规划范围线 |
| | 计算指标用地界线 | | |

- 说明：
- 图则尺寸均以米计，坐标系统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中央子午线114度。
 - 规划用地性质依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执行。
 - 临规划城市道路一侧建筑红线与道路红线之间的用地须作为景观绿地型公共空间，由取得该地块的权属单位负责建设，但应服从城市规划建设的需要，建成后由政府统一管理，并纳入城市公共开放空间。
 - 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参照《惠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0年）执行。
 - 绿色建筑方面需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规范》（DBJ/T15-201-2020）、《关于推进我县绿色建筑发展的通知》（博住建函[2021]191号）等文件的要求，全面执行基础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
 - 项目建设时应避开场地现状通信塔。

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用地编号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兼容性	计算指标用地面积（m²）	容积率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m²）	停车位（个）	建筑密度（%）	绿地率（%）
HZLM01-01	1301	供水用地	-	15000	≤0.7	≤10500	-	-	-